

焦作市中站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中区发改〔2023〕60号



关于焦作市第四中学新建教学楼项目可行性 研究报告的批复

焦作市第四中学：

你单位呈报的《关于焦作市第四中学新建教学楼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焦四政字〔2023〕19号）和中南金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的《焦作市第四中学新建教学楼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已收悉。通过组织专家和有关部门审查，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中南金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按照评估机构山东美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形成专家组评审意见修改后编制的《焦作市第四中学新建教学楼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项目编码：2309-410803-04-01-633068。

二、建设地点。该项目位于焦作市第四中学校园内西南角。

三、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新建教学楼用地面积 861 平方米，为一栋地上五层建筑面积约 4305 平方米及室外工程建设。

四、建设工期。项目建设期限为 12 个月。

五、投资概算及资金来源。本项目估算总投资为 1291.5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 1089.8 万元，工程建设其它费用 106 万元，基本预备费 95.7 万元。资金来源为拟申请上级补助资金与区财政资金。

六、招标方案。同意你单位委托具有相应专业能力的招标代理机构，在勘察、设计、建安工程、监理等环节需按我委批复的招标方案进行招标，招标公告需在省依法指定的媒体上发布，招标情况报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备案。

七、你单位应开展信用承诺并据实申报项目审批所需的前置要件，提交的《信用承诺书》我委将及时在“信用焦作”网站公示，守信或失信情况纳入“信易批”档案管理。

八、请据此选择有资质的设计单位抓紧编制项目初步设计，并按基本建设程序，落实各项建设条件及建设资金，优化建设方案。编制的初步设计及概算须按照省、市有关投资项目审批权限和规定的程序报批。

附件：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



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

建设项目名称：焦作市第四中学新建教学楼项目

项目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 式	预计金额 (万元)
	全部 招标	部分 招标	自行 招标	委托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勘察	核准		核准					5
设计	核准		核准					16.3
建安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1089.8
监理	核准		核准					15
主要设备								包含在施 工中
重要材料								包含在施 工中
招标公告发布媒体				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委托具有相应专业能力的招标代理机构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主要设备和重要材料包含在施工工程中。								